

新北市 114 年度樂活盃飛盤錦標賽-競賽要點

核備文號：新北體全字第 1140145166 號

一、主旨：響應運動人口倍增計畫發展飛盤運動

提昇飛盤技術、提升國人參與運動人口

培養運動風範、促進師生和樂

打造健康優質運動環境。

二、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體育總會。

四、承辦單位：新北市體育總會飛盤委員會、黎明技術學院。

五、協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飛盤社。

六、競賽日期：114 年 11 月 30 日(星期日)。

七、競賽時間：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八、競賽地點：黎明技術學院。

九、參加資格：新北市各公私立學教師與學生。

全國同級選手。

十、競賽分組與項目

(一)個人賽項目與分組

1、回收計時賽

2、定點回收計時賽

3、擲準賽

4、敲桿賽

(1)少男甲組：國小五、六年級。

(2)少男乙組：國小四年級以下。

(3)少女甲組：國小五、六年級。

(4)少女乙組：國小四年級以下。

(5)青少男組：國中生

(6)青少女組：國中生

(7)青年男組：高中生

(8)青年女組：高中生

(9)教師男組：目前服務於各級學校之男老師

(10)教師女組：目前服務於各級學校之女老師

(11)樂活組：各級心智生

(12)社男組：不限

(13)社女組：不限

(二)團體分組：傳接賽

1、少男組 2、少女組 3、青少男組

4、青少女組 5、青男組 6、青女組

7、社男組 8、社女組

十一、競賽規則：

(一)依據最新國際飛盤聯盟核定之規則。

(二)競賽盤必須採用世界飛盤聯盟認證盤。

(三)單行規則由大會核定公佈執行。

1、回收計時賽：

(1)依據世界飛盤聯盟回收計時賽規則。

(2)參賽人數 24 位選以下手採單一決賽制。

(3)參賽人數 24 位選以上時，採預賽投擲三次取最佳前 12 名進入決賽(保留預賽成績)，決賽再投擲三次，成績取預賽與決賽成績之最佳排名。

2、定點回收賽：選手必須在場中投擲，並在場中接到投飛盤才算成績。

(1)場地：為九公尺*九公尺(排球場一半)。

(2)投擲次數：五次。

(3)成績計算：以最佳三次成績之總和與排名。

3、擲準賽：國小組 9 和 13.5 公尺*5 片

國中組 13.5 和 22.5 公尺各 5 片

高中組以上 13.5 左右彎和 22.5 公尺*5 片

4、敲桿賽：國小組 3 和 5 公尺各 5 片

國中組 5 和 7 公尺各 5 片

高中以上 7 和 9 公尺各 5 片

5、雙人傳接賽：每次時間一分鐘，共投擲兩次，成績為兩次總和。

各組距離如下：

(1)少男組、少女組：七公尺

(2)其他組別：九公尺

6、樂活組由大會安排。

十二、獎勵辦法：各組取前三~六名獎勵。

十三、報名辦法：

(一)方式：請以電子郵件報名寄報名，再以電話確定。

(二)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23 日止。

(三)地點：新北市體育會飛盤委員會。

電子郵件：wfm9898@gmail.com

總幹事 吳峯銘電話：0932558949

十四、申訴辦法：

(一)競賽中如發生爭議問題時，由領隊或教練先行口頭異議；並於該競賽後三十分鐘內，以書面出申訴，未依規定時間提出，不予受理。

(二)書面申訴應由該隊領隊或教練簽章，向大會正式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貳仟元整，如經大會裁定其申訴未成立時，得沒收其保證金。

十五、領隊會議：當日上午八時卅分。

十六、備註：

(一)各組參賽選手未達八名時，由大會決定競賽模式。

(二)各校各項競賽不限參賽人賽。

(三)傳接賽組合無須同一學校學生組成，選手若有不同組時較高年級為參賽組；若有男女合組，以男組參賽。

(四)每名選手限定報名一組一隊參賽。

(五)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大會得隨時修定並公佈之。

新 北 市 114 年 度 樂 活 飛 盤 錦 標 賽 報 名 表

競賽時間： 114 年 11 月 30 日

競賽地點：黎明技術學院

隊 名：

領 隊：

教 練：

管 理：

隊長：

[illegible]